

國際關係理論中的新葛蘭西學派

New Gramscian School on International Relation Theories

李政鴻 *Lee, Cheng-Hung*

中山大學中國與亞太區域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Ph.D. Candidate of Institute of China and Asia-Pacific Studies,
National Sun Yat-Sen University*

余家哲 *Yu, Chia-Che*

中山大學中國與亞太區域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Ph.D. Candidate of Institute of China and Asia-Pacific Studies,
National Sun Yat-Sen University*

摘要 / Abstract

馬克思主義缺乏與主流國際理論對話機會，1980年代，隨著國際政治經濟學(IPE)發展，再度重視馬克斯思想對國際事務的理解，其中又以新葛蘭西學派最受重視。新葛蘭西學派根源於義大利左翼思想家葛蘭西的政治理論，考克斯教授運用在國際關係領域，其他學者並用在解釋全球化、區域化等現象。

本文介紹新葛蘭西學派的歷史結構分析以及獨特方法論。考克斯分析觀念、物質能力和制度等三者之間辯證關係所建立的歷史結構，並應用到社會力量、國家形式和世界秩序等人類活動領域。近幾年來，新葛蘭西學者耕耘

區域整合、全球霸權和全球公民社會等相關研究並且成果豐碩，豐富國際關係理論內涵。

Marxism is deficient in talking opportunity with mainstream international relation theories. In 1980s, Marxism perspective on international affairs, especially new Gramscian School, was reconsidered with the development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Economy. New Gramscian School was derived from the political thought of Italian leftist Antonio Gramsci. The most important concepts connecting Gramsci to New Gramscian School are civil society, hegemony and historical bloc. Although Gramsci didn't pay more attention on foreign affairs than domestic politics, Professor Robert W. Cox applied his key concepts to international relation area as well as others use these to understand globalization and regionalization.

This paper introduces the analysis of historical structure of New Gramscian School and its specific methodology. Cox uses historical structure constructed by ideas, material capabilities and institutions and he analyses these three factors' dialectical relation. Furthermore, he applies historical structure to three human activities: social forces, forms of state and world order. Scholars of New Gramscian School focus mainly on the studies of regional integration, global hegemony and global civil society. In recent years, more and more academic writings from New Gramscian School enrich international relation theories.

關鍵詞：新葛蘭西學派、歷史結構、區域整合、全球霸權、全球公民社會

Keywords: New Gramscian School, historical structure, regional integration, global hegemony, global civil society.

壹、前言

國際關係理論發展至今，美國學術界主導的態勢相當明顯，或許是意識型態之故，馬克思主義學者雖不乏國關理論，卻被排除在主流國關理論的辯論外。¹1970年代以前，馬克斯主義國關理論主要探討資本主義金融帝國、依賴關係以及世界體系等，缺乏與主流國關理論對話的機會，直至1970年代國際政治經濟學(International Political Economy, IPE)再次勃興，國際關係理論才重視馬克斯思想對國際事務的理解，其中又以新葛蘭西學派(new Gramscian school)最受重視。

新葛蘭西學派的理論基礎，根源於義大利左翼思想家安東尼奧·葛蘭西(Antonio Gramsci, 1891-1937)的政治理論，其思想在戰後廣泛地運用在社會科學研究(見表一)。加拿大約克大學(York University)的羅伯特·考克斯(Robert W. Cox)進一步將其思想運用到國際關係領域，爾後其他學者也採用葛蘭西的觀點，如史蒂芬·吉爾(Stephen Gill)、²安德里斯·畢勒(Andreas Bieler)、³基斯·德比爾(Kees van der Pijl)、⁴馬克·魯伯(Mark Rupert)等人，⁵並進一步探討全球

感謝兩位匿名評審委員的評論意見，然文責由兩位作者自負。

¹ 國際關係理論可分成四次辯論：理想與現實主義(一戰後至1960年代)、傳統主義與行為主義(1950年代)、新現實主義與新自由主義(1970至1980年代)、實證主義與後實證主義(1990年代)。第四次辯論為方法論之爭，新葛蘭西學派屬於批判理論，但也僅能勉強算參與。

² 例如 Stephen Gill ed., *Gramsci, Historical Materialism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Stephen Gill, *Power and Resistance in the New World Order*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3).

³ 例如 Andreas Bieler, *Globalisation and Enlargement of the European Union--Austrian and Swedish Social Forces in the Struggle over Membership* (New York: Routledge, 2000); Andreas Bieler and Adam David Morton eds., *Social Forces in the Making of the New Europe* (New York: Palgrave, 2001); Andreas Bieler and Adam David Morton eds., *Images of Gramsci: Connections and Contentions in Political Theory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New York: Routledge, 2006).

⁴ 例如 Kees Van Der Pijl, *The Making of Atlantic Ruling Class* (London: Verso, 1984); Kees Van Der Pijl, *Transnational Classes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New York: Routledge, 1998).

⁵ 例如 Mark Rupert and Hazel Smith eds., *Historical Materialism and Globalization* (New York:

化與區域化的現象。這些國際關係學者被稱為新葛蘭西學派或義大利學派 (Italian school)，方法學上則是歷史唯物主義(historical materialism)。⁶

表一 1945-2004 年葛蘭西觀念運用在社會科學期刊狀況⁷

年份	1945-1970	1971-1980	1981-1990	1991-2004
總篇數	19	157	316	386
觀念運用擴及的新領域	政治哲學 義大利研究	教育	語言學 爵士樂 戲劇 農人研究 國際政治經濟 地理 其它國家研究 宗教	性別 文學 漁業 都市研究 非洲文化 老人 男人 穆斯林 兄弟關係 無政府主義 會計 網路 圖書館研究

資料來源：Kees Van Der Pijl, "Gramsci and Left Managerialism," in Andreas Bieler and Adam David Morton eds., *Images of Gramsci: Connections and Contentions in Political Theory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New York: Routledge, 2006), p. 114.

新葛蘭西學派試圖整合國家與社會、政治與經濟和國際與國內等研究層次，希冀提供國際關係理論另一種視野。為達到理論目的，考克斯建立歷史結構分析(analysis of historical structure)，從觀念(ideas)、物質能力(material capabilities)和制度(institutions)等三個要素之間的辯證關係，來分析社會、國家和世界等人類活動的領域。隨著國際政治經濟學發展，越來越多學者重視跨國行為者對國際關係的影響，歷史結構分析同時也符合政治與經濟結合的理論需

Routledge, 2002); Mark Rupert, "Globalising Common Sense: A Marxian-Gramscian (Re-)vision of the Politics of Governance/Resistance,"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Vol.29 (2003), pp. 181-198.

⁶ 由於源自葛蘭西的思想，所以稱這些研究國際關係者為義大利學派，或者因為考克斯在研究架構的貢獻，亦有人稱為考克斯學派(Coxian School)，總體而言，稱新葛蘭西學派最為普遍。

⁷ 樣本母體為涵蓋數種語言、約四萬篇社會科學文章的學術性刊物，統計文章標題或是摘要包括「葛蘭西」一詞的總數。

求。再者，1970年代以後，主流國關理論和國際政治經濟學熱烈討論美國霸權存續與後霸權秩序等相關議題，新葛蘭西學派對霸權以及世界秩序獨特的看法，更增添國關理論的豐富性。

本文除前言外，將分成五個部份依次討論新葛蘭西學派。首先討論葛蘭西的公民社會、霸權和歷史集團等概念，這是新葛蘭西學派的理論基礎；第二部分探討新葛蘭西學派的歷史結構分析，考克斯將葛蘭西的概念，延伸運用到國際關係之中，建立辯證的歷史結構分析；第三部份則回到認識論與方法論，新葛蘭西學派與主流國際關係理論的對話，不僅存在考克斯建立的歷史結構分析，更在認識論與方法論有所差異；第四部分將介紹新葛蘭西學派在國際關係的研究現狀，特別是區域整合、全球霸權與全球公民社會這三大領域；最後，既然新葛蘭西學派的理論基礎為葛蘭西，因此從考克斯以降運用在國際關係領域的研究，必然會有所限制，當然，這些限制和時空發展所帶來的挑戰，會更擴大新葛蘭西學派的研究範疇。

貳、葛蘭西的政治思想

葛蘭西本人的著作對國際關係著墨不多，僅在國內變動這一部分提及國際因素之重要性。⁸不過，他的政治思想卻影響考克斯等人對國際事務的理解，尤其是公民社會(civil society)、霸權(hegemony)以及歷史集團(historical bloc)等三個概念，關鍵性地連結葛蘭西與新葛蘭西學派的發展。

一、公民社會

葛蘭西使用公民社會一詞泛指私部門，即不直接隸屬於國家的社會行動

⁸ 葛蘭西認為國內變動會受到兩項國際因素影響：意識形態與生產模式。先進國家源自生產模式改變而產生的意識形態，例如隱含在自由主義背後的福特大量生產模式，透過美國傳播以及國內知識份子的解釋、散佈，使之成為國內變動的國際要素。請參閱 Quintin Hare and Geoffrey Nowell Smith, eds. and trans., *Selections from the Prison Notebooks of Antonio Gramsci* (New York: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1992), pp.116-117.

與制度之總合，如學校、教會、俱樂部、報社、政黨等。實質上，葛蘭西並非單從公民社會本身來探討構成要素以及能動性，而是藉由探討公民社會與國家之間的關係，逐一建立重要的概念。⁹葛蘭西試圖跳脫馬克思主義的工具論，他認為經濟基礎不能完全決定上層結構的政治及意識形態，社會團體能透過意識形態支配另一團體，並且建立霸權統治。¹⁰

然而，想要釐清葛蘭西的思想並不容易，他的著作特性為零碎、不連貫，而且常有前後想法不一致的現象。馬丁·卡諾伊(Martin Carnoy)整理葛蘭西的國家理論時發現其「公民社會—國家」之間存在三組不同的形式：首先是對立關係，沿襲黑格爾年代對公民社會 / 國家間對立的看法，統治階級在公民社會中建立霸權，國家則享有強制權，兩者存在指導與統治的對立關係；其次為國家包含公民社會，即國家等於政治社會加上公民社會，霸權不限於公民社會，國家變成霸權的工具；第三為國家等於公民社會，兩者間相互依存，霸權透過說服、宣傳等手段，馴服公民社會。¹¹葛蘭西這三組「公民社會—國家」形式，以第二種最常被討論。

談論公民社會與國家之間的關係時，葛蘭西強調要理解公民社會中知識份子的重要性，他認為知識份子並非單一社會階級，每個人皆可能成為知識份子，但不見得知識份子都具備社會功能。葛蘭西從社會功能論角度，區分兩種知識份子類型：第一種為傳統的專業知識份子，源自於既存的社會結構，並且依附在一至二個基層階級；第二種則為有機知識份子，存在於各個階級，扮演教育、領導和組織者的角色。¹²葛蘭西認為十九世紀後西歐資本主義社會的發展，致使公民社會與國家之間互動更頻繁，霸權範圍也更廣，意識形態的角色

⁹ 若要理解葛蘭西的霸權及歷史集團等兩個關鍵詞，亦須從「公民社會—國家」間關係著手，理解葛蘭西與古典馬克思主義者間國家理論之差異，才能理解葛蘭西的霸權及歷史集團的特殊意涵。

¹⁰ James Martin, *Gramsci's Political Analysis: A Critical Introduction* (London: Macmillan Press, 1998), pp.65-66.

¹¹ Martin Carnoy 著；杜麗燕、李少軍譯，《國家與政治理論》(台北：桂冠圖書，1995年)，頁88-89；Hare and Smith, *op. cit.*, pp.207-208.

¹² Hare and Smith, *op. cit.*, p.3.

越為重要。因此，有機知識份子對意識形態之接納和傳播的功能，成為霸權建立的重要一環。

二、霸權

隨著資本主義的發展，馬克思與恩格斯預言的無產階級革命並未實現，對此，葛蘭西為尋求對真實世界的理論解釋，遂經由「公民社會—國家」的辯證關係，提出「文化霸權」(cultural hegemony)的概念。文化霸權是指一個政治階級成功地說服社會其它階級，接受自己的道德、政治以及文化的價值觀念。¹³就葛蘭西觀察，工人階級之所以未能取得勝利，並受限於資產階級的文化霸權，乃是政治領域零和競賽的結果。¹⁴這種基於文化而非經濟素材的霸權理論，葛蘭西坦承受到列寧思想啟發，特別表現在意識形態方面。文化霸權的主要功能在解決馬克思、恩格斯與列寧之間的思想差異。¹⁵

直至去世為止，葛蘭西並未有系統地闡述霸權，概念伴隨「公民社會—國家」間關係而有不同。如果單從黑格爾的國家與社會對立來看，統治階級在公民社會中建立的霸權，是對立於國家的政治霸權，兩者存在前述的指導—統治關係。然而，葛蘭西所謂政治霸權的立法、司法及行政等三項權力來源，卻與公民社會密切連結。¹⁶方法論上，葛蘭西區分公民社會與國家，不過兩者互為實踐：一方面避免自由簡約論(liberal reductionism)，單純視公民社會為獨立於國家的個體；另一方面則避免班尼狄托·克羅齊(Benedetto Croce)的靜態史

¹³ James Joll,《葛蘭西》(台北：桂冠圖書，1994年)，頁106。

¹⁴ Ernesto Laclau and Chantal Mouffe 著；陳璋津譯，《文化霸權和社會主義的戰略》(台北：遠流圖書，1994年)，頁95。

¹⁵ 列寧在二十世紀主要提出兩點對映古典馬克思主義：首先，駁斥其認為工人階級能從物質生活中自動獲得革命意識，強調發動革命中思想意識變革的重要性；另一點認為資本主義為帝國主義最高階段。請見 Joll, 前揭書，頁105-106；Thomas R. Bates, "Gramsci and Theory of Hegemony," *Journal of History of Ideas*, Vol.36, No.2 (Jan.-Apr., 1975), pp.359-360.

¹⁶ 除行政權指文字法律及其執行外，立法權與司法權存在國會及政府間，民主國家之國會與公民社會密切互動，從這程度來看，政治霸權很難完全與公民社會切割。見 Hare and Smith, *op. cit.*, p. 246。

觀，以及法西斯主義者將公民社會全部事務歸於國家，並為國家利益服務的功能簡約論(functional reductionism)。¹⁷簡言之，葛蘭西的文化霸權涵蓋公民社會及國家，意謂統治階級對從屬者的意識形態優勢。

相對於霸權，葛蘭西提出更清晰的「反霸權」概念，並借用軍事術語「運動戰」(war of manoeuvre)與「陣地戰」(war of position)來解釋反霸權的可能策略。這兩種策略分別對應國家與公民社會：運動戰為直接對國家進行正面攻擊，歷史上典型成功的例子包括法國大革命和蘇維埃革命；陣地戰是一種持久戰，戰場領域為公民社會，意識形態的角色至關重要。葛蘭西認為國家與公民社會相互滲透的程度愈高，採取正面攻擊運動戰的成功機會相對減少。而且，當統治者面臨危機時，既存霸權亦會遭受群眾(尤其是農民和小資產知識份子)質疑與對抗，導致發生國家整體危機時，屆時統治者將行消極革命(passive revolution)以處理危機。¹⁸

三、歷史集團

歷史集團一詞源自法國哲學家喬治·索瑞爾(Georges Eugène Sorel, 1847-1922)，葛蘭西用來說明上層結構具有自主性，而非上、下層結構間簡單的因果關係。葛蘭西視國家和公民社會等上層結構，與下層經濟結構為對等關係，另一方面是物質力量與意識形態的對等，在此條件之下，無論任何階級都很難單獨行使支配的權力。所以，統治階級為建立和鞏固霸權秩序，就必須與其他階級合作。歷史集團意謂著各種不同的社會團體，在承認統治階級建立的霸權為前提下，結盟後所形成的集合體¹⁹。換言之，葛蘭西透過解釋歷史集團

¹⁷ 從這裡也可看出，葛蘭西不認為公民社會可以簡單地對立於國家外，或者僅是國家的工具，諸如此類用法都被他歸為簡約論。見 David Forgacs ed., *A Gramsci Reader: Selected Writings 1916-1935* (London: Lawrence and Wishart, 1988), p.224.

¹⁸ 消極革命是指不改變社會關係前提下，形塑政治新的秩序。葛蘭西舉加富爾(Camillo Benso Conte di Cavour)的義大利統一運動、和第一次世界戰後法西斯掌權為例，意義上類似陣地戰。

¹⁹ James Martin, *Gramsci's Political Analysis: A Critical Introduction* (London: Macmillan Press, 1998), pp.82-83.

的形成和運作過程，有機地結合霸權概念、國家、公民社會與經濟生產關係。

葛蘭西認為上、下層結構形成歷史集團。²⁰歷史集團不能簡約成不同團體之間的關係，而是具有干預社會結構的力量，實現霸權結構與具體社會的生產關係。²¹因此，成功的歷史集團具備一套有效的意識型態，結合社會力量並凝聚共識。運作過程中，知識份子經由意識形態聯繫統治者和被統治者，滿足社會生產關係轉變的需求。²²換言之，歷史集團有機地結合上層與下層結構，並沒有固定的形式。

統治階級位居歷史集團核心，透過吸納和消弭反對的社會力量，建立或鞏固有利的霸權結構。²³所以在某些時候，國家成為統治階級的特定機關，用以創造有利條件，來協助統治與從屬階級之間的合作；同時國家也是衝突、協商及妥協之處，成為實踐霸權的場域。²⁴此外，統治階級也可能對其他階級讓步或作出犧牲，目的為擴大歷史集團的參與或修正意識形態，克服霸權危機可能導致的支配權喪失。簡言之，檢視統治階級的歷史，其實已經結合國家與社會團體，超越法律和政治層面，在國家與公民社會等上層結構組成有機的結合。

參、新葛蘭西學派的歷史結構

自葛蘭西的學術興趣不在國際關係，但考克斯認為其思想能夠啟發並提供理解世界秩序的不同觀點。透過檢視葛蘭西的公民社會、霸權和歷史集團等重

²⁰ Forgacs, *op. cit.*, p.192.

²¹ Jonathan Joseph, "A Realist Theory of Hegemony," *Journal for the Theory of Social Behavior*, Vol.30, No.2 (2000), p.182.

²² 葛蘭西所謂的意識形態，其實為共識(common sense)的部分。葛蘭西文中以義大利為例，說明自由貿易以及工會主義等兩個意識形態，前者屬於統治階級，後者屬於從屬階級，歷史集團可能包含兩者在內。

²³ 霸權結構指的是有利於統治階級的秩序，前文提及葛蘭西最常討論第二種國家與公民社會形式，即國家包含公民社會。因此，霸權結構不單限於公民社會中的霸權，而是涵蓋國家，甚至某些時候，國家還會成為霸權統治的工具。

²⁴ Joseph, *op. cit.*, p.183; Forgacs, *op. cit.*, p.2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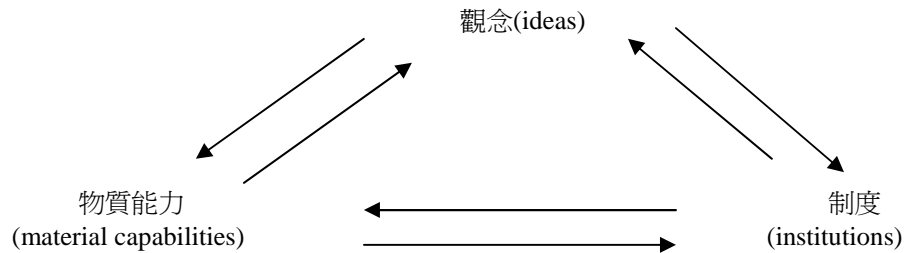
要概念後，考克斯在 1981 年和 1983 年發表的文章中，進一步詮釋葛蘭西的思想：觀念、物質能力和制度，與霸權和世界秩序的關連性，將之運用於國際關係領域，系統地建立一套理解世界秩序的新途徑。考克斯稱之為歷史結構分析。²⁵

一、觀念、物質能力與制度

考克斯認為要理解世界秩序構成與變動原因，首要考察歷史結構的基本要素及其間的互動關係，才能更貼近現實。他使用觀念、物質能力和制度等三者之間的辯證關係，建立歷史結構(如圖一)。觀念包括互為主體意義(intersubjective meanings)和集體意象(collective images)，前者是一般人所接受的共識、規則或慣例，拓至國際關係可指國家間外交慣例、以及對現代國家之領土與主權看法；後者則為特定團體的意識形態，若不同團體間意識型態歧異，將攸關既存權力關係的正當性。物質能力包含生產與破壞的潛能，牽涉組織動員、財富和使用技術能力。制度則混合觀念和物質能力，一方面作為不同觀念的戰場，另一方面亦是解決衝突的工具，制度化過程等同於鞏固特定秩序的過程，制度成為霸權的基石，不過霸權不可化約為制度。²⁶

²⁵ 這兩篇文章建立新葛蘭西學派的分析架構，Cox 藉由 Gramsci 的霸權、歷史集團等概念解釋世界秩序。參閱 Robert W. Cox, "Social Forces, States and World Orders: Beyo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Millennium*, Vol.10, No.2 (1981), pp.126-155; Robert Cox, "Gramsci, Hegemony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n Essay in Method," *Millennium*, Vol.12, No.2 (1983), pp.162-175.

²⁶ Robert W. Cox, "Social Forces, States, and World Orders: Beyo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in Robert W. Cox and Timothy J. Sinclair eds., *Approaches to World Order*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pp.98-99.



圖一 新葛蘭西學派歷史結構要素

資料來源：Robert W. Cox, "Social Forces, States and World Orders: Beyo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in Robert W. Cox and Timothy J. Sinclair eds., *Approaches to World Order*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p.98.

上述歷史結構的三要素之間並非單向因果關係，而是複雜的辯證關係，考克斯稱其為行動架構，亦為特定力量的結構圖像。進一步地說，考克斯連結葛蘭西的霸權概念與其歷史結構，尋找現存規範、制度及慣例的起源與型塑過程外，更將霸權擴充為共識基礎，觀念受到物質資源和制度的支持，經由國家延展到世界範疇。生產關係的模式為分析霸權運作機制的起點，但並非簡單的經濟化約論，而是包括知識、社會關係、道德、制度等要素間辯證關係。從這點來說，考克斯的歷史結構亦可稱之為霸權結構。²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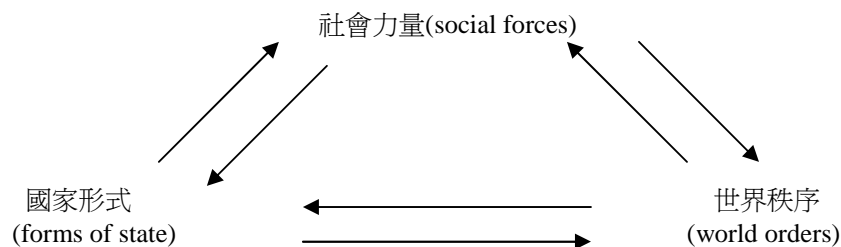
考克斯的歷史結構分析是要透過歷史情境理解各要素之間的辯證關係，此方法又稱為整體有限性(*totality limitation*)，代表人類活動的特定範圍。²⁸他將歷史結構運用在人類活動的三個領域：社會力量(*social forces*)、國家形式(*forms of state*)和世界秩序(*world orders*)。社會力量指基於生產關係而締造的階級，生產模式轉變可能強化或弱化某特定階級，導致階級間可能的合作與衝突；國家形式則是國家 / 社會複合體，面對國內社會力量，國家採取何種立場因應；

²⁷ 新葛蘭西學派考察世界秩序的方法，主要是從歷史結構當中，關注霸權存在與否。若是制度、觀念或者階級之間偏好特定的秩序，這種歷史結構亦稱為霸權結構。

²⁸ 新葛蘭西學派整體有限性的方法特色：一方面，反對將社會結構還原為個別行為者間的因果關聯，而是從整體的角度看待結構的作用，稱為整體性；另一方面，則是將人類活動聚焦在特定的時間與空間範疇，這有助於進行研究，稱之為有限性。

世界秩序指維持戰爭與和平的特定結構。²⁹這三個活動領域無法單獨存在，彼此間關係亦非單向線性關係，而是呈現辯證關係(如圖二)。

為更能釐清生產關係、國家與世界秩序間關聯，考克斯在 1987 年 *Production, Power, and World Order—Social Forces in the Making of History* 當中進一步闡述各相關概念，透過歷史分析方法展現各時期結構的轉變。考克斯反駁學界對「結構」的普遍看法，不認為結構是獨立於人類的固有觀念或是關係形式，人類只是結構的「承載者」(bearers)。無論是以語言、司法體系、生產組織或是政治制度等形式存在的結構，都是人類集體活動所創造，所謂的歷史結構，即是人類集體活動下，持續性的社會實踐。³⁰換言之，歷史結構透過人類實踐活動建立，也能夠藉此改變。社會、國家與世界等三個人類活動領域當中，皆存在類似的歷史結構。考克斯之目的不是獨立研究各個領域，而是考察這三個領域間相互作用、探討結構改變的驅動力。也就是說，歷史結構的任何要素產生變化，都會影響其他要素，經過時間的發酵與程度的累積，將可能成為驅使結構改變的動力。



圖二 新葛蘭西學派歷史結構分析

資料來源：Cox, "Social Forces, States, and World Orders: Beyo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p.101.

物質生產是所有人類團體的基本活動，分析歷史結構需從生產關係出發，從這點來看，可稱考克斯為歷史唯物論者(historical materialist)。不過，考

²⁹ Cox, "Social Forces, States, and World Orders: Beyo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pp.100-101.

³⁰ Robert W. Cox, *Production, Power and World Order – Social Forces in the Making of History*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7), p.4.

克斯的歷史唯物論與馬克斯主義的歷史經濟論(historical economism)不同，堤姆斯辛克雷(Timothy J. Sinclair)介紹考克斯的研究途徑時，就強調其生產並不限傳統農業、工業及商業等經濟意義，尚包括觀念、規範及制度等生產意義。³¹此外，在分析生產締造的社會關係上，考克斯仍延續階級分析，他認為馬克斯主義談論的階級至今仍有效，只不過二十世紀後的階級內涵更為廣泛，活動範圍更是超越國界。尤其需考量階級意識中的複合認同(complex identities)，像是性別、種族(ethnicity)、宗教以及民族(nationality)，這些認同常受國家與經濟權力支配或操控，呈現公開對立情形。³²所以考克斯所談論的歷史集團，雖源自葛蘭西的概念，但在解釋階級的聯盟關係上，卻是更加複雜。換言之，考克斯從葛蘭西衍伸得到的觀念、物質能力與制度的互動關係，提供研究人類活動的架構與觀察世界政治變遷的結構分析。然而，這三種力量的複雜關係所形成的霸權結構是如何轉變，考克斯進一步探討霸權與世界秩序的連結。

二、霸權與世界秩序

考克斯目的在理解社會力量、國家形式及世界秩序等辯證關係下的歷史結構，此特定結構是否穩定或是轉變，取決於霸權是否存在。他的概念受葛蘭西文化霸權影響，強調意識型態的作用，不同的是，考克斯的霸權不單限於國內，而擴及全球層次，世界秩序的本質特別吸引他的興趣。因此，討論霸權與世界秩序的關係時，考克斯先釐清二種霸權不同用意：首先，霸權是一種支配關係，指一國支配另一個國家；另外，霸權僅是委婉用法，實際上指的是帝國主義。³³葛蘭西對霸權的解釋較接近前者說法，不過，考克斯的霸權並不是指強國對弱國的支配關係，而是包含國家與非國家行為者在內的結構，存著對秩序本質

³¹ Timothy J. Sinclair, "Beyo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Robert W. Cox and Approaches to World Order," in Robert W. Cox and Timothy J. Sinclair, eds., *Approaches to World Order*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p.9.

³² Robert W. Cox and Michael G. Schechter,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a Plural World—Critical Reflections on Power, Morals and Civilization* (New York: Routledge, 2002), p.105.

³³ Cox, "Gramsci, Hegemony,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n Essay in Method," p.135.

共同的價值與理解。³⁴換言之，霸權結構的穩定性並非單靠強制力達成，而包含共識，即葛蘭西所謂的意識型態作用。

歸納過去歷史發展，考克斯將 1845 年後的世界秩序分成四個時期：(一)英國霸權時期(1845-1875)，英國藉著強制手段，散佈並實行比較利益、自由貿易及金本位等觀念，並且在歐洲大陸施行權力平衡政策，避免英國霸權受到挑戰；(二)非霸權時期(1875-1945)，英國霸權受到挑戰，不穩定的權力平衡導致兩次世界大戰，各國拋棄金本位、採取貿易保護政策及形成經濟集團；(三)美國霸權時期(1945-1965)；(四)不穩定的美國霸權(1965 年後)。³⁵考克斯基於霸權穩定性所區分的歷史時期，其特性包括建立協調國家間衝突的規則，更從連結社會階級、生產模式轉變等方面，理解支配、從屬等社會階級關係。考克斯舉卡爾(E.H. Carr)的歷史研究為例，十八世紀工業革命致使工業勞工增加，國家面對新社會階級的國內壓力，在國際層次上，更容易採行經濟保護主義或是帝國主義，導致世界經濟零碎、衝突增加。³⁶

資本主義的發展使得世界秩序運作更複雜，因此，考克斯又提出「生產國際化」(the internationalization of production)和「國家國際化」(the internationalization of the state)等兩個概念，更細膩描繪跨國階級的互動關係。生產國際化指跨越國界投資的現象，跨國資本享有知識與技術，包括工業以及金融資本，建立跨國生產組織。根據比較利益原則，跨國生產組織向國外尋找成本低廉的投資機會，有時候則是國家提供政策誘因，吸引更多外資進入。考克斯亦將生產締造的社會關係擴大至全球層次，在國際生產過程中，形成新的全球階級(global class)，跨國管理階級為其中代表。另外，勞工階級本身並非鐵板一塊，從技術熟練、精巧程度可區分成建制(established)、非建制

³⁴ Robert W. Cox, "Towards a Posthegemonic Conceptualization of World Order: Reflections on the Relevancy of Ibn Khaldun," in Robert W. Cox and Timothy J. Sinclair, eds., *Approaches to World Order*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p.151.

³⁵ Cox, "Gramsci, Hegemony,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n Essay in Method," pp.135-137.

³⁶ Cox, "Social Forces, States, and World Orders: Beyo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pp.100-101.

(non-established)勞工，這兩類勞工面對跨國生產組織的態度不同，對國家政策看法也會不同。

國家國際化是國家回應全球化和適應國際生產的過程，隨之調整政策和制度，民族國家並未消失在全球化的經濟運作中，反而是成為更複雜的政治結構的一部份。³⁷國家政策的產出，其實是面對國際和國內結構雙重壓力的妥協結果，政府部門之間的意見就可能因分歧而激烈衝突，例如應該採行保護主義或是自由貿易等。國家國際化牽涉到共同觀念、達成一致的協商與參與程序、以及國內結構改變，要達到國際化政策一致的程度，考克斯認為需要具備一套權力結構，從上至下、從觀念到制度面，來推動國際化政策。³⁸所以，考克斯歷史結構中的制度牽涉國內及國際兩個層面，制度是將問題處理程序化而建立的一套規則，制度化指社會實踐的過程，在全球層次上亦指體制(regime)，諸如國際組織以及規範等。³⁹國內層次則指國家形式，包括福利民族國家(the welfare-nationalist state)、法西斯統合主義國家(the fascist corporative state)與再分配政黨控制國家(the redistributive party-commanded state)等。⁴⁰

為理解世界秩序背後是否存在霸權，考克斯引用葛蘭西的歷史集團概念，解釋霸權秩序的形成以及轉變。生產國際化與國家國際化等跨國趨勢產生新的全球階級，歷史集團突破傳統民族國家的領土界線，成為跨國性的階級聯盟，推動霸權秩序的建立與轉變。主流國關理論亦看到此種霸權特性，例如，羅伯特·基歐漢(Robert Keohane)認為國關理論中的新現實主義，單從物質力量構成的權力平衡出發，無法解釋後美國霸權秩序，需要去考量國內政治、經濟以及

³⁷ Cox, *Production, Power and World Order – Social Forces in the Making of History*, p.253.

³⁸ Ibid., pp.254-257.

³⁹ Cox, “Towards a Posthegemonic Conceptualization of World Order: Reflections on the Relevancy of Ibn Khaldun,” p.149.

⁴⁰ 福利民族國家是考克斯獨創名詞，一方面指涉國家干預市場、制訂社會政策，另一方面則對外具有保護性格；法西斯統合主義不單指國家主導地位，更指出經濟權力支配本質，透過專制方式鎮壓異見，凍結階級間衝突；再分配政黨控制國家包括蘇聯及中國，政黨經由革命方式奪取政權，並且以黨領政，然一段時間後，仍須與社會不同階層妥協。見 Cox, *Production, Power and World Order – Social Forces in the Making of History*, pp.164-209.

文化因素。不過，考克斯認為基歐漢尙未能提出合適的替代理論或是途徑，反而其提出的歷史結構概念，結合制度、觀念與物質權力，才能夠有機連結國際、國內因素，其中歷史集團居於核心地位。⁴¹換言之，霸權結構的穩定性要從歷史集團來考察，而跨國社會力量結盟與互相滲透現象，更增添霸權秩序的複雜性。

歷史集團成員並非固定不變，所建立的霸權秩序亦可能遭受挑戰。全球化衝擊所有社會階級，具備新技術的勞工與傳統勞工、政府官僚間可能對全球化存有歧異。歷史集團所維持的國內霸權秩序，可能面對國內反霸權勢力挑戰，還要面對跨國階級的滲透，如同葛蘭西提及的策略，歷史集團能夠執行消極革命或是陣地戰，擴大或吸收參與成員，以對抗敵對的社會力量。同樣地，歷史集團可能轉變為跨國階級，吸納國外社會力量，或者與跨國階級合作，整併成全球性歷史集團。不過，如果反霸權社會力量挑戰成功，將會衝擊原有歷史結構，包含國內到國際層次的霸權秩序，都會面臨重組的命運。

總而言之，考克斯的歷史結構並非靜態，而是動態演變過程。國內支配階級不斷往外擴張所構成全球性歷史集團，推動並維持世界霸權秩序的整個過程，需要配合意識形態以及制度。國際組織是維持霸權秩序重要的制度，透過意識形態正當化既存世界秩序，馴服反霸權社會力量。新葛蘭西學派的世界秩序，實際上為「霸權—反霸權」不斷衝突過程，與主流國關理論注重國家與國家間權力衝突不同，更在意表象下非國家行為者的角色。

肆、新葛蘭西學派的方法論

新葛蘭西學派所提出的歷史結構分析，與主流國關理論的研究並不相同。前者通常帶有道德色彩，批判或懷疑既有的秩序；後者接受既存秩序，採取實證主義的方法論，並忽略對歷史的考察。就這層意義而言，新葛蘭西學派

⁴¹ Cox, "Social Forces, States, and World Orders: Beyo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pp. 102-103.

的理論視野不同於主流國關理論。然而，要深入理解就必須探討理論的目的和方法論，特別是考克斯提出來的問題解決理論(problem-solving theory)和批判理論(critical theory)，與理論的本體論、知識論和方法論的獨特性，從而確認「歷史結構分析」確實能呈現其獨特性。

一、問題解決理論與批判理論

考克斯認為理論的存在總為某人或某種目的。任何理論都由於所處的時空位置，而都具備特定的視野，越是成熟的理論越有清楚的視野，甚至要超越本身的視野。他認為依據理論的目的，可將當前國際關係理論區分成問題解決理論和批判理論。前者認為世界就如同他所發現的，有著他們所組織優勢的社會與權力關係和制度作為行動的架構，其目標是協助解決在優勢地位的現狀之中，所產生的問題，針對問題提出簡單和直接的解決之道，保存既有現狀的持續性；後者不認同優勢的制度、社會與權力關係是理所當然的，關注的面向應該是關係的來源與變遷過程，從歷史的研究中理解過去與變遷。考克斯將其所提出的歷史結構分析途徑，歸納為批判理論。

根據考克斯的分類，新現實主義與新自由主義都屬於問題解決理論，目的是維護特定秩序或解決衝突的問題。這兩者採取實證主義(positivism)的知識論(epistemology)立場，假定行為者依據經濟理性來追求利益極大化，因此理解世界的方式為計算國家利益、衡量權力大小等兩方面，這類理論又稱為理性主義理論。新現實主義視國家為主要行為者，世界秩序的本質是無政府狀態，穩定與否端賴國家之間能否達成權力平衡；新自由主義同樣假設無政府狀態、著重國家間權力互動，差別在於強調國際制度的影響力。這兩種問題解決理論適用於特定歷史時期，尤其是權力關係相對穩定之際，如冷戰時期的美、蘇兩強研究，也因為從上述理論假定的範疇來解決問題，影響的變數自然較少，因此似乎有著強大的現實解釋力。⁴²

⁴² Ibid., pp.88-90.

換言之，理性主義為了解決問題，採取區分國家與社會的簡單二分法，國家就是要維護內部和平、捍衛外部安全並維持市場運作條件，社會包括個人契約的構成和市場，將外交政策視為純粹反映國家利益。⁴³簡言之，理性主義世界觀的原則是國家中心，忽略或缺乏對國家 / 社會複雜的整體分析。考克斯和吉爾等新葛蘭西學派學者，並不全然否定理性主義，反而肯定其對行動指導的作用，質疑之處是問題解決理論將政治與社會秩序視為靜態，雖有利於解釋因果關係，方法上卻是保守的和充滿意識型態偏見。⁴⁴

考克斯本人將歷史結構分析歸類為批判理論，質疑既存世界秩序的起源與變遷，這在後設(meta-)分類上或許有疑問，就如珍妮佛·史特林芙克(Jennifer Sterling-Folker)所言，新葛蘭西學派仍維持馬克斯主義對經濟資本主義的分析。不過，其知識論與哈伯瑪斯(Jurgen Habermas)批判理論的立場一致，要追求解放的目標。⁴⁵雖存在新葛蘭西學派究竟屬不屬於批判理論的爭辯，新葛蘭西學派至少在道德關懷是與批判理論一致的。吉爾就認為，新葛蘭西學派採取從下到上(bottom-up)的視野，關注社會運動而非管理，堅持道德為前提的分析，將正義、正當性、道德可靠性等議題融入關鍵概念。⁴⁶其實，這正呼應考克斯擴大對階級的解釋，將關懷的對象涵蓋到不同種族、族群、性別及宗教等，超越無產階級或勞工階級。

⁴³ Ibid., p. 86.

⁴⁴ 考克斯認為，問題解決理論希冀如自然科學般，尋求精確的依變項與自變項，因此，錯誤地將秩序固定化，並宣稱「價值中立」地對待每項變數。此種方法論上的謬誤，無亦是意識型態偏見，更未能達到其所謂的價值中立。詳請參閱 Ibid., p.89。

⁴⁵ Jennifer Sterling-Folker, "Historical Materialism and World System Theory Approaches," in Jennifer Sterling-Folker ed., *Making Sense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London: Lynne Rienner, 2006), p.199.

⁴⁶ 例如考察霸權或是世界秩序時，新葛蘭西學派的分析就會夾帶道德描述，顯現其中的不正義或不正當性。見 Stephen Gill, "Epistemology, Ontology, and the Italian School," in Stephen Gill ed., *Gramsci, Historical Materialism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p.24.

二、本體論、知識論與方法論

社會科學的核心任務是解釋社會行動及轉變，卻要面對行動者所建立的世界秩序，先於觀察者存在的重大挑戰。亦及，社會科學所面對的秩序是第二序實在(a second order reality)。相較自然科學直接對應第一序實在，社會科學普遍性的解釋能力就會受限。⁴⁷簡言之，社會科學所觀察的對象以人為中心，其複雜性使研究者難釐清因果關係，新葛蘭西學派認為企圖模仿或複製自然科學的研究途徑，找尋社會科學的自然法則(laws of nature)，是不需要也不貼近現實。隨著國際政治經濟學門在1980年代勃興，從研究文獻的數量顯示，越來越多學者認同類似新葛蘭西學派的研究途徑。而畢勒與亞當·莫頓(Adam D. Morton)稱之為開放式馬克斯主義(open Marxism)。⁴⁸表二對照新葛蘭西學派與理性主義國際關係理論的差異。

⁴⁷ 「第一序實在」指的是當事人對知識的直接取得，自然科學家在研究室的成果即屬此類；「第二序實在」則指社會科學家面對事件後，所建構的社會真實(social reality)，但會隨概念變動而有不同。因此，社會科學僅能使用條件式話語，有限地歸納出普遍通則。請參閱 Gill, “Epistemology, Ontology, and the Italian School,” p.21.

⁴⁸ 開放式馬克斯主義乃從批判角度研究國際政治經濟學，「開放」意謂非決定論的歷史觀，主要研究議題包括國家理論、主體與客體辯證關係、理論實踐與社會世界的解放等。畢勒與莫頓認為新葛蘭西學派的研究途徑能提供理解世界秩序的不同視野。請參閱 Andreas Bieler and Adam David Morton, “Globalisation, the State and Class Struggle: A ‘Critical Economy’ Engagement with Open Marxism,” *British Journal of Politics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Vol.5, No.4 (2003), pp.467-499.

表二 理性主義與新葛蘭西學派國關理論的方法論差異

	本體論	知識論	方法論
理性主義	國家、無政府狀態、權力平衡機制等構成世界秩序主體、客體二元對立	實證主義 經驗主義	實證主義 個人主義 簡約主義
新葛蘭西學派	物質力量、制度、觀念構成的世界秩序社會本體 實踐本體	詮釋學 解釋途徑	辯證法 歷史結構分析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先就本體論而言，新葛蘭西學派的歷史結構分析，建立在物質能力、觀念與制度等三要素之間的辯證關係，意圖超越理性主義國關理論的國家中心方法論，或主客二元對立的本體論。考克斯不喜歡「國際關係」(international relation)或「體系」(system)這類普遍用法，因為這容易讓人誤以為國家是國際的唯一行為者，所以他寧願使用「全球政治」(global politics)來替代；同時，考克斯認為「政治經濟」(political economy)比狹隘的「政治」更適當。⁴⁹總體而言，新葛蘭西學派解釋的歷史結構，融合國家與社會、公私領域、政治與經濟，並且將上述領域歷史地鑲嵌(embed)到資本主義社會關係之中。⁵⁰

新葛蘭西學派以社會結構為分析基礎，強調和其它要素之間的辯證關係，因此又稱為社會本體論(social ontology)或實踐本體論(praxis of ontology)。理性主義國關理論將國家當做基本實體(entity)和權力平衡為機制的本體論，缺乏對結構實體以及實體間關係的基本假設，就難以定義全球政治。⁵¹社會力量往往

⁴⁹ Cox, "Towards a Posthegemonic Conceptualization of World Order: Reflections on the Relevancy of Ibn Khaldun," pp.144-145.

⁵⁰ Mark Rupert, "Alienation, Capitalism and the Inter-State System: Towards a Marxian/Gramscian Critique," in Stephen Gill ed., *Gramsci, Historical materialism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p.84.

⁵¹ Cox, "Towards a Posthegemonic Conceptualization of World Order: Reflections on the Relevancy of Ibn Khaldun," pp.144.

是考察國家形式轉變和世界秩序的基本前提，亦即，社會本體從生產關係出發，再審視個人與世界的關連。⁵²同時，結構存在由人類思想和行動建構的話語之中，另一方面，結構又是社會、經濟及政治生活的實踐產物。⁵³簡言之，結構是人類集體行動的產物，結構與人(能動者)之間相互影響，呈現主體和客體之間動態的辯證本體論。

新葛蘭西學派又是如何理解歷史結構呢？本體論是關於採取何種途徑取得知識的立場，亦即本體論決定了知識論。新葛蘭西學派反對實證主義，關注歷史結構轉變和潛藏的意涵。⁵⁴實證主義採取經驗考察的研究方法，意味著主體與客體、觀察者與被觀察者分離的本體論立場，這不適用於理解複雜的歷史結構。因此，考克斯認為解釋或詮釋學的知識論，雖未能如實證主義那般精確，卻適理解變動的結構。⁵⁵總體而言，新葛蘭西學派的知識論著重歷史解釋和解放關注，頗符合哈伯瑪斯的實踐旨趣(practical interest)與解放旨趣(emancipation interest)，⁵⁶加諸融入解釋(explaining)與理解(understanding)，尋

⁵² Rupert, "Alienation, Capitalism and the Inter-State System: Towards a Marxian/Gramscian Critique," p.83.

⁵³ Cox, "Towards a Posthegemonic Conceptualization of World Order: Reflections on the Relevancy of Ibn Khaldun," p.149.

⁵⁴ 此處討論是國關理論中的實證主義，史密斯(Steven Smith)認為國關實證主義符合勞德(Christopher Lloyd)所歸納的四項特徵：(一)邏輯主義(logicism)，符合演繹邏輯準；(二)經驗確認主義(empirical verificationism)，唯有經驗上可肯定及否定，或是定義為真，才是科學的；(三)理論和觀察區別(theory and observation distinction)，存在觀察中立；(四)因果關係建立的觀念，為發現固定時間內觀察事件的關係。詳請參閱 Steve Smith, "Positivism and Beyond," in Steve Smith et. al. eds., *International theory: Positivism and Beyond*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p.15.

⁵⁵ Cox, "Towards a Posthegemonic Conceptualization of World Order: Reflections on the Relevancy of Ibn Khaldun," p.147.

⁵⁶ 實踐旨趣的目的並非是客觀化現實，而是維持相互理解的交互主觀性(inter-subjectivity)，消除兩個面向的溝通破裂：縱的方向是某人的個人生活歷史與其所屬的集體傳統，橫的方向是不同的個人、集團與文化的傳統之間的傳達，所以實踐旨趣是要在實踐的行為領域發展起來的。解放的旨趣是人類對自由、獨立與主體性的旨趣，目的是將主體從依附於客體的力量中解放出來。一切批判性的科學就是在解放的旨趣之基礎上建立和發展起來的，這種是社會解放，是在人與人之間建立沒有統治的交往關係與取得一種普遍的、沒有壓制的共識。見 Jürgen Habermas, translated by Jeremy J. Shapiro, *Knowledge and Human Interests* (Oxford: Polity Press,

求因果關係解釋。

方法論部分，又稱為歷史唯物論的新葛蘭西學派的研究方法涵蓋歷史方法、階級分析與辯證法等。理性主義國關理論的方法論，被批評為過度個人主義(individualism)和簡約主義(reductionism)：前者也把實證主義作為方法論，強調量化、統計研究、細分理論、博弈互動等科學研究，亦即是行為主義(behavioralism)；後者透過抽象的概念描繪整體，如以體系結構解釋國家之間的互動行為，和國際層次的限制。新葛蘭西學派的方法論是歷史方法，試圖綜合個人主義與簡約主義，藉由歷史來理解並分析歷史締造者的心理改變過程，即理解人類互為主體所產生的共同行動，和隨之建立的政治與社會制度。⁵⁷換言之，新葛蘭西學派的歷史結構分析，乃是特定時期主體、客體有機結合的方式，同時與過去產生的歷史之間的辯證過程。⁵⁸考克斯從社會、國家及世界等三種不同層次解釋人類活動的過程，這意味著新葛蘭西學派的歷史結構與理性主義的簡約結構不同。此外，強調辯證關係更是否定理性主義「能動性—結構」(agency-structure)的二元論。⁵⁹

1987), pp.175-177。不過實踐旨趣並非在任何情況下都能暢通無阻，在現今的社會制度中，經濟的、軍事的和政治的機構對社會的全面統治，壓迫著對話，使得相互理解是越來越困難，因此哈柏瑪斯後期發展溝通理性與溝通行動理論，意圖解決這樣的問題。

⁵⁷ Stephen Gill, "Epistemology, Ontology, and the Italian School," p.24.

⁵⁸ Andreas Bieler and Adam David Morton, "The Gordian Knot of Agency-Structure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 Neo-Gramscian Perspective," *Europe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Vol.7, No.1 (2001), pp.17-18.

⁵⁹ 新葛蘭西學派學者認為理性主義國關理論，特別是新現實主義，強調結構制約功能，因而常忽略能動者對結構的影響。就這點而言，新葛蘭西學派的觀點頗類似建構主義的論述；然而，新葛蘭西學派與建構主義者是存在方法論的差異，如亞歷山大·溫特(Alexander Wendt)是從物質與觀念來區分兩者。比較可惜的是，溫特的建構主義是與理性主義進行比較研究，且就筆者掌握的新葛蘭西學派學者文獻來看，如考克斯和吉爾等，也同樣是與理性主義比較；筆者認為，若新葛蘭西學派與建構主義能進行對話與深入探討兩派之間的結構—能動等差異，此類研究將極富學術價值。

伍、新葛蘭西學派的國關研究現況

新葛蘭西學派學者將歷史結構的分析運用在國際關係，研究成果越來越豐富，特別是區域整合、全球霸權與全球公民社會等三個議題領域最為豐富。當全球資本主義蓬勃發展，出現政治與經濟關係難以切割的國際社會後，強調統整政治與經濟的歷史社會結構分析備受重視。尤其是新葛蘭西學派不認為「國家—市場」或「政治—市場」呈現二元對立，更包括廣義的公民社會概念。因此，從社會關係和歷史集團著手，研究政治、經濟與社會三者之間關係也就成為重要的議題。

一、區域整合

國關理論擁有豐富的區域研究，尤其是歐洲區域整合的領域，新葛蘭西學派也不例外。歐洲一向被視為區域整合的典範，主要的理論多包括恩斯特·哈斯(Ernst B. Haas)的新功能主義(neofunctionalism)、安德魯·穆拉夫季克(Andrew Moravcsik)的自由政府間主義(liberal intergovernmentalism)。隨著1990年代國際關係理論由經濟學轉向社會學，亦有學者採用建構主義(constructivism)解釋歐洲整合。在全球資本主義發展下，新葛蘭西學派認為上述研究仍存在「國家中心」或「社會中心」的理論界線。因此，畢勒和莫頓等新葛蘭西學派學者，進行一系列的歐洲整合研究。

畢勒研究國內層次，主要是歐洲整合的經濟與廣化等兩大議題，特別重視勞工和貿易聯盟在整合過程中的角色。例如，他針對加入歐洲貨幣聯盟此一重大議題，以德國、英國及瑞典等國的國內貿易聯盟為例，探討國內社會力量對貨幣整合的不同看法。⁶⁰畢勒在2007年更完整地探討歐盟擴大議題：以全球

⁶⁰ Andreas Bieler, "Labour, Neo-Liberalism and the Conflict over Economic and Monetary Union: A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British and German Trade Unions," *German Politics*, Vol.12, No.2 (2003), pp.24-44; Andreas Bieler, "Swedish Trade Unions and Economic and Monetary Union—The

政經結構變遷為基礎，討論各國國內社會結構的影響，從社會力量的競爭和衝突過程，理解他們是如何設定和決定各國的政治議程。⁶¹其中，畢勒開始關注新自由主義(neo-liberalism)意識型態對推動歐洲整合的重要性。換言之，是否有特定集團或聯盟推動歐洲區域整合？還是存在葛蘭西所謂的文化霸權？這些已在畢勒的作品中呈現雛形。

另外，畢勒與艾倫·卡富尼(Alan W. Cafruny)各自主編的論文集，更將新葛蘭西學派運用在歐洲整合的不同層面。⁶²新葛蘭西學派不是取代或否定主流整合理論，而是認為在 1980 年代歐洲整合的深化與廣化進程取得關鍵性突破之際，⁶³更應該著手分析全球政治經濟結構的改變，主流理論固守國家 / 社會、政治 / 經濟以及國際 / 國內等界線，是無法解釋歐洲整合的現狀。因此，新葛蘭西學派思索是否存有特定的歷史結構，推動並維持歐洲整合。總體而言，新葛蘭西學派認為推動歐洲整合的霸權結構，主要是由鑲嵌新自由主義(embedded neo-liberalism)、歐洲企業家圓桌論壇(European Round Table of Industrialists, ERT)和執委會(Commission)所構成，分別代表歷史結構的觀念、物質能力及制度等三要素。

歐洲霸權結構運作邏輯如下：1983 年成立的 ERT 是最重的歐洲跨國集團，目前由 45 位歐洲大企業執行長組成，其國內及跨國影響力非一般利益團體可以比擬，代表物質及社會力量；執委會具有法案起草的獨特權力，部長理事會或是歐洲議會僅能要求執委會提出草案，但難以要求修正法案，換言之，執委會的議題設定(agenda setting)能力使其成為歐洲整合的關鍵機構，這代表制度作用；此外，1980 年代以後主導歐洲整合的意識形態雖為新自由主義，

European Union Membership Debate Revisited?" *Cooperation and Conflict: Journal of the Nordic International Studies Association*, Vol.38, No.4 (2003), pp.385-407.

⁶¹ Bieler, *Globalisation and Enlargement of the European Union—Austrian and Swedish Social Forces in the Struggle over Membership*.

⁶² Bieler and Morton, *Social Forces in the Making of the New Europe*; Alan W. Cafruny and Magnus Ryner eds., *A Ruined Fortress? Neoliberal Hegemony and Transformation in Europe* (Maryland: Littlefield Publishers, 2003).

⁶³ 指的是單一共同市場、貨幣聯盟、以及東擴議程等。

不過 ERT 提出折衷的鑲嵌新自由主義論述，在歐洲層次上透過執委會運作，兩者合作將鑲嵌新自由主義融合在歐洲的整合政策。⁶⁴

霸權結構之外，新葛蘭西學派還探討歐洲整合過程中的跨國階級和歷史集團的形成，將歐洲跨國精英、歐洲治理、歐洲整合視為一整體，不偏重特定商業團體或政策領域。⁶⁵國家有相對的自主性，但受到國內及國際條件的限制，使其自主權力侷限在本身創造的歷史結構當中；國內結構由歷史集團和社會力量構成，國際結構則除了軍事和金融等限制，更包括國內歷史集團受到跨國階級社會力量影響的程度。簡言之，建立和推動霸權結構的關鍵，受到歐洲歷史集團左右，要理解歐洲整合的過程就必須從霸權秩序著手。

二、全球霸權

新葛蘭西學派長期關注霸權研究，經常利用歷史結構分析解釋當前美國霸權秩序的穩定性。考克斯研究霸權時，是闡述歷史結構三個要素：物質能力、制度與意識型態，和人類活動領域之間的辯證關係，同時納入豐富的歷史素材考察霸權秩序形成和轉變的原因。考克斯在 1987 年之後的作品，著重九一一恐怖攻擊後美國霸權的穩定性，認為可透過三種權力結構(configurations of power)來理解二十一世紀的世界秩序。⁶⁶其中，美利堅帝國(或是美國霸權)結

⁶⁴ 就像史密斯(Hazel Smith)檢視歐盟「阿姆斯特丹條約」(1997)中，關於個人權利議題，如自由、民主、人權等發展，將其描述為管理自由主義(regulated liberalism)。不過實際上，歐洲整合的菁英(指的是歷史集團)推動這些權利，其實是幫助資本主義發展，終究仍是有利於自身。詳請參閱 Hazel Smith, "The Politics of Regulated Liberalism—A Historical Materialist Approach to European Integration," in Mark Rupert and Hazel Smith eds., *Historical Materialism and Globalization* (New York: Routledge, 2002), pp.257-283.

⁶⁵ Bastiaan Van Apeldoorn, "Transnational Business: Power Structures in Europe's Political Economy," in Wolfram Kaiser and Peter Starie eds., *Transnational European Union* (New York: Routledge, 2005), p.95.

⁶⁶ 即美利堅帝國、威斯特伐利亞的國家體系和公民社會(社會運動)。請參閱 Robert W. Cox, "Beyond Empire and Terror: Critical Reflections on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World Order," *New Political Economy*, Vol.9, No.3 (2004), pp.308-310。這種概念有部分源自於另一位國際政治經濟學者史翠菊(Susan Strange)的想法，她提出四種結構權力：安全的、生產的、金融的與知識的結構權力，見 Susan Strange, "The Persistent Myth of Lost Hegemony," *International*

構，是藉由聯合國、國際貨幣基金會、世界銀行與世界貿易組織等國際組織，向全球施展硬權力(如軍事、政治等權力)以及軟權力(如文化、金融權力)來維持霸權地位。然而，美國雙赤字問題與處理 1997-8 年亞洲金融危機的態度，使得美國霸權的正當性浮現危機。⁶⁷

其他使用新葛蘭西學派途徑的研究者有吉爾·大衛·羅(David Law)、安利科·奧格力(Enrico Augelli)、克雷格·莫菲(Craig N. Murphy)和威廉·羅賓森(William I. Robinson)等。主要的研究內容，是探討建立和維持全球霸權秩序的幕後推手：全球歷史集團。奧格力與莫菲的研究發現，美國國內統治階級在二次世界大戰後所形成的歷史集團，在國際上藉著增加西歐和日本等國家內部統治階級、部分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及第三世界國家的勞工參與，擴充影響力而形構全球歷史集團；並藉由主要的國際經濟組織，來推動反凱因斯學說的意識型態。⁶⁸吉爾與羅則討論全球層次的資本力量，特別是寡佔市場的跨國公司，例如 1920 到 1970 年支配全球石油產業的七大石油公司，這些公司藉著遊說本國和目標國的政府，遂行政治和軍事影響力。⁶⁹羅賓森則將霸權區分成四種形式：(一)霸權為國際支配，如前蘇聯支配東歐國家，和美國支配資本主義世界；(二)霸權為國家霸權，維持內部體系的運作，如荷蘭、英國、美國等特定霸權；(三)霸權為共識性支配或是意識型態霸權；(四)霸權為特定世界秩序內，實施領導權的歷史集團。⁷⁰羅賓森認為霸權秩序不單指一種形式，

Organization, Vol.41, No.4 (1987), pp.551-574.

⁶⁷ Cox, "Beyond Empire and Terror: Critical Reflections on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World Order," pp.311-314.

⁶⁸ Enrico Augelli and Craig N. Murphy, "Gramsci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 General Perspective and Example from Recent US Policy Toward the Third World," in Stephen Gill ed., *Gramsci, Historical materialism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pp.127-147.

⁶⁹ Stephen Gill and David Law, "Global Hegemony and the Structural Power of Power," in Stephen Gill ed. *Gramsci, Historical materialism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p.103.

⁷⁰ William I. Robinson, "Gramsci and Globalisation: From Nation-State to Transnational Hegemony," *Critical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Social and Political Philosophy*, Vol.8, No.4 (2005),

相反地，同時期的霸權可能存在數種形式。

另一種全球霸權的研究，強調資本主義與全球階級的形成，並推動新自由主義(neo-liberalism)的意識型態。這類型的霸權又稱為新自由霸權(neo-liberal hegemony)，概念上頗接近葛蘭西的文化霸權。又以漢克·歐福畢克(Henk Overbeek)，和迪耶特·普列威(Dieter Plehwe)等編輯的論文集為代表作。⁷¹新自由主義又稱為新右派(new right)、新保守主義(neo-conservatism)或柴契爾主義(Thatcherism)等，標榜個人、自由選擇、自由放任、市場社會和小政府等自由主義的價值，而且加入強勢政府、社會獨裁(social authoritarianism)、紀律社會(disCIPLINED society)、統治和從屬與民族等保守主義要素。⁷²換言之，新自由主義是一充滿矛盾與模糊不清的意識型態，卻經常出現在國際社會。歐福畢克總結道，新自由主義的興起可解釋 1980 年代世界資本主義的重構與跨國現象，取代了關注國家各自發展的傳統研究途徑。另外，新自由主義也包括貨幣資本和生產資本等跨國金融資本的概念。藉此興起的跨國新自由主義認為，影響國內的結果並非單純由國際所決定，而是在調和全球資本、國內政治和社會關係後所產生的。⁷³總體而言，新自由霸權主義的研究重視新自由主義意識型態的知識起源與製造，例如學術界與智庫等有機知識份子所扮演的角色，關注全球階級(跨國階級)如何結盟、影響國際與國內決策組織，與其所推動的新自由計畫(project)。

透過研究階級聯盟的形成、範圍和擴張過程，加諸制度與意識形態的作用後，合法化所偏好的秩序較為接近考克斯對霸權結構的看法。前述第一種類

pp.559-560.

⁷¹ Henk Overbeek ed., *Restructuring Hegemony in the Global Political Economy—the Rise of Transnational Neo-Liberalism in the 1980s* (New York: Routledge, 1993); Dieter Plehwe et. al. eds., *Neoliberal Hegemony—A Global Critique* (New York: Routledge, 2006).

⁷² Henk Overbeek and Kees Van Der Pijl, “Restructuring Capital and Restructuring Hegemony—Neo-liberalism and the Unmaking of the Post-War Order,” in Henk Overbeek ed., *Restructuring Hegemony in the Global Political Economy—the Rise of Transnational Neo-Liberalism in the 1980s* (New York: Routledge, 1993), p.15.

⁷³ Overbeek, *op. cit.*, p.xi.

型的研究，全球霸權乃是由國家內部產生的歷史集團，逐步向外擴張所形成的。因此，考克斯等人以歷史集團的國內發源為基礎，標示特定國家在霸權結構內扮演的重要角色，美國霸權能夠擴張與維持，其實和國內歷史集團的步調一致。⁷⁴當然，歐福畢克和普列威的作品與考克斯對霸權的看法有所區別，他們研究誰(全球階級)、傳播內容(新自由主義意識型態)和傳播工具(有機知識份子與國際組織)等議題，來解釋既存的新自由主義霸權。這一派新葛蘭西學派認為新自由主義霸權是全球跨國階級所建立，更強調全球層次的意識型態霸權，而非全球跨國階級的國內根源。

三、全球公民社會

全球化理論勃興是新葛蘭西學派日益重要的另一個原因。傳統國家與國家之間的權力關係研究，經常無法解釋各種跨國行為者的互動，相反地，隨著全球治理(global governance)、全球化與反全球化、全球公民社會等議題浮現，新葛蘭西「霸權—反霸權」的歷史結構分析能作為理解全球化的替代途徑。全球化有兩層主要意義：(一)全球生產組織，亦即複雜的全球生產網絡，包含優勢成本、市場、稅務、勞工、以及政治安全；(二)全球金融，包括跨國金錢、信用以及股票交易。⁷⁵全球化、全球治理與全球霸權常被學者共同討論，不過新葛蘭西學派認為，這僅能解釋一半的全球化現象，另一半還需以反霸權角度觀察。

考克斯認為葛蘭西的公民社會概念仍適用於現代，不過內涵受到全球化影

⁷⁴ 全球霸權的歷史結構分析，與傳統國關領域對霸權、後霸權的研究不同。其觀察社會團體聯盟所建立的歷史集團，建立霸權與反霸權的動態過程中，找出既存秩序的穩定力量。對美國的全球霸權研究，新葛蘭西學派學者認為，美國國內的歷史集團功不可沒，在往國外尋求跨階級聯盟過程中，其策略與作法常會依據外在環境變動，例如對國際體制、意識型態的選擇方面。所以，雖說美國全球霸權的建立，可看到這一國內往國外的擴張過程，但並不意謂國內因素主導對外政策，而忽略「國內—國際」的辯證關係。

⁷⁵ Cox, "Structural Issues of Global Governance: Implications for Europe," in Stephen Gill ed., *Gramsci, Historical materialism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pp.259-260.

響而有所改變。公民社會可從兩個面向來考察：首先是由下至上的意思，公民社會是指那些受到經濟全球化衝擊而處在劣勢的人，對抗並尋找替代方案的場域，最具野心的計畫是建立全球公民社會，亦即形成全球化的優勢與劣勢者；另外，由上至下的意思為，國家和公司的利益影響公民社會，支配性霸權勢力滲入公民社會，並透過補助等手段拉攏個人及非政府組織來鞏固霸權正當性。⁷⁶換句話說，全球公民社會可能存在兩種形式，一是反對全球的霸權，另一是與全球霸權的結合。

究竟全球公民社會的性質為何？儘管資料蒐集的限制，凱茲(Hagai Katz)嘗試以量化統計方法，分析國際非政府組織與國際組織、國際非政府組織等之間連結的密度，用以理解全球公民社會屬於霸權還是反霸權性質。凱茲的研究結果認為，全球公民社會兼具霸權及反霸權性質，反霸權的歷史集團可能從國際非政府組織密切形成的全球網絡中產生，但不同地區的網絡密度並不相同，顯示可能存有霸權。⁷⁷或許，凱茲的研究方法與新葛蘭西學派歷史結構分析差異頗大，而且無法理解意識型態或者特定階級與制度產生的作用，但他毫無疑問地完全接受考克斯的全球公民社會概念。

新葛蘭西學派對全球公民社會的研究，常與社會運動或階級聯盟等反霸權一起討論，除考克斯特別談論全球公民社會外，其他學者則置於反霸權或反全球化內討論。⁷⁸也就是說，新葛蘭西學派聚焦在反霸權性質的全球公民社會，關注霸權發生變動的特徵：例如，全球反霸權歷史集團的成立，包括全球化衝擊下劣勢團體間聯盟；國際非政府組織調整成社會民主意識型態，對抗現存霸權中新自由主義的議程，並從地方到全球等不同的世界秩序層次，發動知識和政治的陣地戰，試圖緩慢地為新體制建立社會基礎。⁷⁹新葛蘭西學派對公民社

⁷⁶ Cox and Schechter, *op. cit.*, p.102.

⁷⁷ Hagai Katz, "Gramsci, Hegemony, and Global Civil Society Networks," *Voluntas*, Vol.17 (Spring 2006), pp.333-348.

⁷⁸ 例如魯伯從反抗全球治理的角度研究全球公民社會。請參閱 Rupert, "Globalising Common Sense: A Marxian-Gramscian (Re-)vision of the Politics of Governance/Resistance," pp.181-198.

⁷⁹ Katz, *op. cit.*, p.336.

會的研究，大多侷限在國內層次，相較於區域整合和全球霸權的豐富內涵，全球公民社會的研究仍待努力。

陸、限制與挑戰

源自於義大利思想家葛蘭西，經由考克斯將其公民社會、霸權和歷史集團，運用在國際關係研究的歷史結構要素與歷史結構分析，這種在認識論和方法論有別於主流的理性主義國際關係理論，而形成在區域研究、全球霸權和全球公民社對等領域的獨特社群。然而，葛蘭西只稍微提及國際關係，且他的思想和概念著重在國家內部，因此就沿著如何運用在國際關係領域而引起爭議。例如瑞戴爾·德曼(Randall D. Germain)與麥可·肯尼(Michael Kenny)就質疑這種擴大運用的試用性，他們認為葛蘭西本身的思想相當零碎也不連貫，學者詮釋其作品時就會產生分歧，要如何保證新葛蘭西學派的學者能夠正確的認識；其次，葛蘭西的作品主要思索國內的政治問題，要擴充到國際層面的適用性仍待討論；最後，葛蘭西的思想有特定的時空背景，要如何面對全球化帶來的社會秩序挑戰。⁸⁰

莫菲在回應德曼和肯尼的爭議時，認為他受到葛蘭西思想的吸引，是因為當前的國際關係研究欠缺歷史內涵與行為者的能動性，新葛蘭西學派的歷史結構要素和歷史結構分析有助於理解國際現實。⁸¹的確，莫菲並沒有正面回應德曼和肯尼的質疑，而是肯定新葛蘭西學派的重要性，並非源自能否正確詮釋葛蘭西的原始思想，而是透過閱讀葛蘭西的著作而能啟發新的想法，這有利於理解生產結構、國家形式和世界秩序。正如同區域整合、全球霸權和全球化的研究，都必須注意到古典馬克思主義所重視的階級分析，問題在於階級的定義會隨時空而產生變化。隨著跨國階級定義的變化，也會產生不同的全球歷史集

⁸⁰ Bandall D. Germain and Michael Kenny, "Engaging Gramsci: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and the New Gramscians,"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Vol.24 (1998), p.4.

⁸¹ Craig N. Murphy, "Understanding IR: Understanding Gramsci,"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Vol.24 (1998), p.420.

團，驅動著世界秩序的歷史轉變。換言之，新葛蘭西學派要深入歷史、根據不同時代的內涵，理解生產模式、國家形式和世界秩序的關連性，從而提供國際關係研究另一種理論視野。

新葛蘭西學派的限制與挑戰，不僅來自於如何詮釋葛蘭西的思想，更多的是來自於研究的複雜程度。新葛蘭西學派對特定時間和空間的歷史結構與變遷，是超越國家與社會的傳統界線，但這正是問題所在。因為，當國家與社會、政治與經濟、國際與國內等傳統二元領域之間的鑲嵌程度越來越高，就必須蒐集越來越多的資料，解釋日益複雜的辯證關係。縱使限制了歷史結構的研究範圍，也不見得能全然辨別結構要素之間的關連性。另外，新葛蘭西學派多重因果關係的社會本體論，與詮釋學為主的知識論途徑，對國際關係的解釋能力不如理性主義國際關係清晰，解釋能力也有所不足，甚是可以說最弱的一環是理論建構中所強調的預測能力。

換句話說，對習慣實證主義方法論的研究者而言，解釋能力和預測能力的侷限性，就限制了他們對新葛蘭西學派的興趣。然而，正如考克斯的分類，新葛蘭西學派並非提供問題的解決理論，反而是思考能動性與變遷的批判理論。也就是這種批判特性，讓歷史與能動性成為新葛蘭西學派的研究特性，開啓歷史結構要素和歷史結構分析探詢人類活動的另一扇窗。從這點而言，新葛蘭西學派的獨特性，就意味著能豐富國際關係學和國際政治經濟學。若不同學派有更多的對話機會，無論是新葛蘭西學派與理性主義或建構主義，甚至是與同為批判理論的歷史社會學派、新馬克思主義或後現代理論等，相信能燃起新一波的學術火花。

